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3-临010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2年6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因募集资金规模调整,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上述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分别经公司2022年6月2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10月27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鉴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2月17日发布《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一系列注册制改革文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并依照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3年2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以下简称“预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进行了修订。

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和阅读,公司就本次预案(修订稿)涉及的主要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序号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1	全文		修订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将“《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修订为“《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3	二、本次发行方案概要	(九)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修订为“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十)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	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修订为“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二)回售条款	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改为“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
		(二十)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将“次可转债发行方案尚须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修改为“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方案为准”
4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将报告期调整为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9月,更新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	五、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情况	(二)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2021年度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更新相关表述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预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2023-临011号)。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3-临009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于2023年2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审议,通过了下列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董事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反对票数:0,弃权票数:0。

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该议案无需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为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规定的要求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将方案名称及正文中“公开发行”的表述修订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并结合上述法规要求修订了方案中关于发行审核注册程序、信息披露的相关表述,修订部分不涉及对原发行方案的实质调整,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1、转股价的调整

修订前: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修订后: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反对票数:0,弃权票数:0。

2、转股价的修正程序

修订前: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修订后: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反对票数:0,弃权票数:0。

3、附加回售条款

修订前: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修订后: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中的其他事项未发生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3,反对票数:0,弃权票数:0。

4、次募集资金用途

修订前:

本次拟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含100,000.00万元),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奥瑞金(枣庄)包装有限公司新建年产16亿只(一期9亿只)易拉罐配套项目	36,473.53	24,500.00
2	奥瑞金(佛山)包装有限公司迁建水都项目	88,000.00	75,500.00
合计		124,473.53	100,000.00

在考虑从募集资金中扣除3,000.00万元的财务性投资因素后,本次拟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规模将减至不超过人民币97,000.00万元(含97,000.00万元),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奥瑞金(枣庄)包装有限公司新建年产16亿只(一期9亿只)易拉罐配套项目	36,473.53	24,500.00
2	奥瑞金(佛山)包装有限公司迁建水都项目	88,000.00	72,500.00
合计		124,473.53	97,000.00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若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修订后:

本次拟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含100,000.00万元),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奥瑞金(枣庄)包装有限公司新建年产16亿只(一期9亿只)易拉罐配套项目	36,473.53	24,500.00
2	奥瑞金(佛山)包装有限公司迁建水都项目	88,000.00	75,500.00
合计		124,473.53	100,000.00

在考虑从募集资金中扣除3,000.00万元的财务性投资因素后,本次拟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规模将减至不超过人民币97,000.00万元(含97,000.00万元),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奥瑞金(枣庄)包装有限公司新建年产16亿只(一期9亿只)易拉罐配套项目	36,473.53	24,500.00
2	奥瑞金(佛山)包装有限公司迁建水都项目	88,000.00	72,500.00
合计		124,473.53	97,000.00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向不特定对象